**山西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优秀学校评选标准**

1. 学校领导重视机器人竞赛活动，配有专项经费支持，选派专人负责，有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。学校连续两年以上有队伍参加山西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活动，并取得较好成绩。
2. 学校开设有机器人教育为主题的课程或机器人竞赛活动兴趣小组、社团或工作室，配备专职授课教师，配有课程教材和设备器材，有固定课时保障，有固定授课场地。
3. 重视机器人教育师资队伍建设，创造条件促进教师专业素质发展，将机器人竞赛活动取得成绩纳入教师考核，支持教师参加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竞赛组委会组织的各级教练员培训，学校机器人教师均有丰富的教学和竞赛辅导经验。
4. 学校坚持以机器人教育教学为载体，注重激发学生对机器人技术的兴趣，培养学生工程技术思维，加强学生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。
5. 重视青少年机器人教育教学的理论研究，能够基于本校青少年机器人教育教学实践，总结经验，归纳方法，改进机制，创新模式。

需准备的申报材料：

1.上一年度工作总结及新一年度工作计划，包括学校在机器人竞赛活动方面的组织情况、师资队伍建设情况等。

2.奖励荣誉证明材料。

3.本校上一学年青少年机器人活动照片5张。